

证券代码：000851

证券简称：高鸿股份

债券代码：112324

债券简称：16 高鸿债

大唐高鸿数据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注册地址：贵州省贵阳市花溪区磊花路口)

债券受托管理人



(注册地址：重庆市江北区桥北苑 8 号)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南证券”）作为大唐高鸿数据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鸿股份”或“发行人”）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的“16高鸿债”的债券受托管理人，代表上述债券全体持有人，持续密切关注“16高鸿债”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规定及《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现就相关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一、发行人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宜

发行人拟以发行股份方式购买子公司江苏高鸿鼎恒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鸿鼎恒”）41.77%股权并同时募集配套资金，该事项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详见发行人于2016年11月23日发布的《大唐高鸿数据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109）。

根据发行人于2016年12月2日公告的《大唐高鸿数据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标的资产过户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111），截至目前，本次交易已完成标的公司高鸿鼎恒股权过户手续及工商变更手续，高鸿鼎恒已成为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发行人尚需向交易对方南京庆亚贸易有限公司发行27,542,993股股份，向不超过10名特定投资者发行不超过13,377,775股股份募集配套资金（配套募集资金成功与否并不影响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实施），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新增股份登记手续，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办理新增股份的上市手续，并向主管政府部门申请办理注册资本及公司章程等事宜的变更登记手续。目前上述事宜正在准备过程中。

高鸿股份为持股型公司，其IT销售业务主要通过下属子公司高鸿鼎恒展开。本次交易前，发行人持有控股子公司高鸿鼎恒58.23%股权，本次交易收购高鸿鼎恒剩余41.77%少数股东股权，从而全资控股高鸿鼎恒。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总资产、总负债、资产负债率无实质性影响，但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和净利润将会提升，有利于增强上市公司盈利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截至本临时报告出具日，发行人各项业务经营情况正常。

二、发行人注册资本减少事宜

根据发行人 2016 年 12 月 3 日发布的《大唐高鸿数据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6-112), 发行人按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了 144 名激励对象合计 725 万股限制性股票, 并于 2014 年 11 月 14 日完成授予。其中冯婧、杨梅、侯峰、郑娟、徐长斌、邓晖、黄睿明等共 7 人因个人原因向公司提出辞职。上述 7 名激励对象因自动辞职, 其持有尚未解锁的合计 18 万股限制性股票应由公司全部回购注销。本次用于回购限制性股票的资金总额为 94.5 万元, 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 公司股本总额由 591,364,260 股减至 591,184,260 股。本次回购注销不影响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6]第 711908 号验资报告, 公司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91,364,260.00 元, 截至 2016 年 7 月 29 日, 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91,184,260.00 元、股本人民币 591,184,260.00 元。截至目前, 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了该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注销登记手续。尚需向主管政府部门申请办理注册资本及公司章程等事宜的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公司注册资本减少, 系公司回购注销已离职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导致的, 对公司生产经营无实质性影响。截至本临时报告出具日, 发行人各项业务经营情况正常。

西南证券作为高鸿股份“16 高鸿债”受托管理人, 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第十一条、第十七条要求出具本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并就发行人本次资产重组事宜及注册资本减少事宜提醒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

（本页无正文，为《大唐高鸿数据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盖章页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12 月 07 日